

信丰县应急管理局

信应急字〔2023〕4号

关于切实做好2023年全县矿山安全度汛工作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应急管理站，矿山企业：

为切实做好2023年汛期全县矿山安全生产工作，压紧压实防汛责任，落实落细防汛措施，严管严控安全风险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坚决遏制矿山安全生产事故发生。根据赣州市应急管理局《赣州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切实做好2023年矿山安全度汛工作的通知》（赣市应急字[2023]9号）文件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现就全县矿山防度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早谋划，做好安全防汛准备工作

2023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，做好矿山防

汛度汛工作责任重大，各乡（镇）各矿山企业要提高站位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绷紧思想之弦，强化防范之举，落细应急之策，做好防汛度汛各项准备工作，按照“责任落实到位、物资储备到位、隐患排查到位、应急值守到位”的要求，早部署、早备战、早预防，切实防范极端灾害性天气引发矿山事故发生。

二、突出重点，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

各乡（镇）、各企业在汛期前要开展全面的隐患排查，重点抓好排土场及矿区周边河流、山塘、水库、地质灾害易发区、塌陷区等重点地段的巡查，做好雨季“三防”（防洪、防雷电、防排水）工作，及时将隐患整治到位，隐患自查自改情况及时登录省安全生产监管信息系统填报。

地下矿山：重点查历史洪水位与地下开采系统上游新建水设施，看上游河道改造、河床抬高等是否会引发淹井事故；查废弃老窿分布情况、对照实测图纸查是否有透水危害；查矿山供电保障情况，看井下排水设施设备是否符合设计要求并处于完好状态。在雨季前及时清理水仓、沉淀池和水沟中的淤泥；对全部工作水泵、备用水泵及潜水泵进行联合排水试验，对水泵、水管、闸阀、配电设备和线路按规定进行检查和维护；对防水闸门进行关闭试验，确保灵活可靠；定期检查防水闸墙，疏通泄水孔，及时处理异常情况；全面排查井田及周边的河流、湖泊、水库及有关水利工程的汇水、疏水、渗漏情况，对地面塌陷裂缝进行封堵，

防止地表水倒灌井下；受水威胁地点作业是否执行“预测预报、有疑必探、先探后掘、先治后采”十六字探放水原则；极端天气是否及时停产撤人到位，是否因停电导致人员滞留井下。

露天矿山：重点查边坡角度、台阶高度、平台宽度，看是否符合设计要求、是否处于稳定状态；查截排水设施设备，看其能力是否符合设计要求；查排土场稳定性，看截排洪、拦挡设施是否安全可靠。

各矿山企业必须严格落实恶劣天气“一律停产撤人”、雷电天气露天矿山“一律不得进行爆破作业”的安全措施，严防汛期各类事故的发生。

三、压实责任，落实防范化解风险措施

1. 落实防汛安全主体责任。矿山企业要严格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及时调整补充防汛安全责任人，层层落实防汛责任。矿山企业主要负责人是防汛安全第一责任人，汛期前要组织修订完善应急预案，做好应急物资储备、应急培训、应急演练等工作；汛期要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值守、领导带班、巡查制度。发生事故或险情时，及时启动应急预案，果断组织人员疏散撤离，第一时间向当地政府及应急管理部门报告，并迅速组织自救。

2. 开展防汛安全检查。各矿山企业要成立防汛工作领导小组、制定防汛工作方案，对照防汛排查重点进行自查自纠，于 3 月 20 前将自查自纠情况报县局矿安股。

3. 关注天气预警信息发布。各乡（镇）、各企业要随时关注

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，提前研判可能发生的灾害及灾害涉及区域，提早做好防范及处置准备工作。

